

州县 局 大执 决定 制审 录 单

序号	执 别 审	审 依据	审 机	提交 审 料	审	审 期
----	-------	------	-----	--------	---	-----

		书 处	共和国主席令 十五号 四十一 三		决定书		
4		对拒 、 、 处	《中华人 共和国 》 中华人 共和国主席令 十五号 四十一 四	制	件 报告、 政 对人 录、 关 据 料、 处 决定书	拒 、 、 为	1 月之内
5		对 、 匿、 改、 弃或 拒 提供原始 录和凭 、 台 、 及其他 关 明和 料 处	《中华人 共和国 》 中华人 共和国主席令 十五号 四十一 五	制	件 报告、 政 对人 录、 关 据 料、 处 决定书	、 匿、 改、 弃或 拒 提供原始 录 和凭 、 台 、 及其他 关 明 和 料 为	1 月之内
6		对 报 料 处	《中华人 共和国 》 中华人 共和国主席令 十五号 四十二	制	件 报告、 政 对人 录、 关 据 料、 处 决定书	报 料 为	1 月之内
7		对未按 国家有	《中华人 共和国	制	件 报告、 政 对人	未按 国家有关 定 原始 录、 台	1 月之内

		关 定 原始 录、 台 处	》 中华人 共和国主席令 十五号 四十二		录、 关 据 料、 处 决定书	为	
8	政	和 制度 实施 护 机 和 人员 权 依 处 反 和 制度 为	1.《中华人 共和国 》 中华人 共和国主席令 十五号 三十三 2.《中华人 共和国 实施 例》 中华人 共和国 国务 令 681 号 三十七 、 三 十八 、 三十九	制	件 报告、 政 对人 录、 关 据 料、 处 决定书	和 制度 实施 护 机 和 人员 权 依 处 反 和 制度 为	1 月之内
9	其他 审 执 决定		1.《中华人 共和国 》 中华人 共和国主席令 十五号 六 2.《中华人 共和国 实施 例》	制	件 报告、 政 对人 录、 关 据 料	为	1 月之内

			中华人 共和国 国务 令 681 号 四				
10		为和 据	数 《中华人 共和国 》 中华人 共和国主席令 十五号 三十五		件 报告、 政 对人 录、 关 据 料、 处 决定书 代拟	为和 数据	1 月之内
11		执	《 执 办 》 中华人 共和国国家 局令 21 号 十 四		件 报告、 政 对人 录、 关 据 料	执 为	1 月之内